关于硒鼓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332563416202610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

地址：上大路518号三层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好璟莱贸易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5589号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惠普 CE743A 硒鼓彩色5225/CMYK1	CE743A	1(支)	2700.00	2700.00
2	-	惠普 W2223A辩假服务 粉盒	W2223A辩假服务	1(支)	660.00	660.00
3	-	惠普 W2220A辩假服务 硒鼓	W2220A辩假服务	1(支)	599.00	599.00
4	-	惠普 W2222A 黄色硒鼓	W2222A	1(支)	660.00	660.00
5	-	惠普 W2221A 硒鼓 适用3288dw/dn 3388sdw/fdw/	W2221A	1(支)	660.00	660.00
总价（元）		5279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5279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伍仟贰佰柒拾玖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宝山区大场镇上大路518号303室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徐志兴13916699213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大路5[illegible]号三层

电话：13916699213

2026年10月15日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[illegible]

电话：1900[illegible]2180

开户银行：[illegible]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刘行支[illegible]

银行账号：[illegible]

2026年10月15日